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有关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所提示的风险无重大变化之处。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5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5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2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2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3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4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4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4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6
五、 负债情况.....	27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8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9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9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9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0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0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凯盛集团、凯盛科技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凯盛 02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GC 凯盛 01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中建材集团	指	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作日	指	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为人民币元
本报告	指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 年）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凯盛科技
外文名称（如有）	Triumph Science & Technology Group Company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彭寿
注册资本（万元）	572,512.9793
实缴资本（万元）	572,512.9793
注册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紫竹院南路2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 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B座11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36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ctiec.net/
电子信箱	lcc@cnbm.com.cn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汤李炜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B座11层
电话	010-68138990
传真	010-68139390
电子信箱	tang@cnbm.com.cn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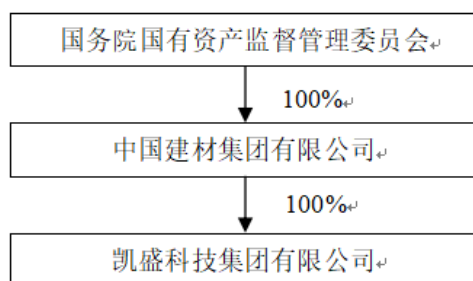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张健	总经理	2021年6月29日	2021年11月4日
高级管理人员	彭寿	总经理 (不再兼任)	2021年6月29日	2021年11月4日
高级管理人员	王丛笑	副总经理	2021年6月29日	不涉及, 无需变更
高级管理人员	蒋洋	副总经理 (离任)	2021年6月29日	不涉及, 无需变更
董事	周云峰	董事	2021年12月10日	工商登记暂未完成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5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45.4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彭寿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王于猛、刘振旺、周云峰、张健、李志铭、汤李炜

发行人的监事：姚文君、曲孝利、高鹿鸣

发行人的总经理：张健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汤李炜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丛笑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为推进管理整合，做实做精做强高端科技产业建立的综合性高科技产业集团，旨在专注于玻璃新材料相关的新兴高新技术制造业务及产业服务业务，公司主要业务板块包括显示材料及应用材料、新能源材料、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和中央应用研究院。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显示材料及应用材料板块

目前公司显示材料板块主要是包括超薄玻璃、ITO 导电膜玻璃、TFT-LCD 玻璃、液晶显示模组。ITO 导电膜玻璃是近几年发展较快的材料之一，其广泛应用于液晶显示器（LCD）、太阳能电池、微电子、光电子和多种光学领域。液晶显示模组安装在手机、平板电脑等电子设备上，在中央处理器的控制下，实现显示功能。TFT-LCD 玻璃基板是电子信息显示行业不可或缺的关键核心材料，在液晶面板上游原材料成本中占比超 20%，对面板产品性能影响十分巨大，其工艺技术复杂，制造难度极大，代表着玻璃制造领域的最高水平。

公司自主开发出全球唯一 30 微米柔性可折叠玻璃，成为国内唯一一家能批量提供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国产化超薄柔性玻璃产品的企业，突破了信息显示关键材料“卡脖子”技术，打破了国外垄断，满足了显示终端产品柔性和可折叠发展趋势对关键材料的需求，从源头上保障了中国信息显示产业链安全。

应用材料板块主要产品为高纯电熔超细氧化锆和超细硅酸锆。锆制品为新型粉体材料，由于其耐磨耐高温的特性主要用于陶瓷、耐火材料、化工及航天等领域。超细硅酸锆作为乳油剂，广泛应用于建筑陶瓷、卫生陶瓷、日用陶瓷等，在釉料中或坯体中起增白作用，另外在精密铸造、彩色显像管、浮法玻璃、搪瓷釉料等行业中也有广泛的用途。

2) 新能源材料板块

公司新能源方面主要产品为铜铟镓硒和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及光伏玻璃。与传统硅基太阳能相比，薄膜发电产品具有重量轻、适应性强、生产制造过程污染更少等优点，适用于建筑物外墙、屋顶等铺设或直接使用镀膜玻璃进行发电，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3) 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板块

优质浮法玻璃多应用于建筑物门窗，经过特种工艺生产的浮法玻璃作为加工玻璃的原

材料，经再加工成钢化、中空、夹层、镀膜等玻璃，应用于建筑节能、装饰、汽车、电子工业的显示器、新能源等各种领域。

特种玻璃主要包括药用玻璃。公司目前生产出中国首支高品质中硼硅药用玻璃管，打破了国外垄断，成为国内唯一采用国际先进“全氧燃烧”熔化技术和丹纳法成型工艺实现中硼硅药用玻璃管量产的企业。

4) 中央应用研究院板块

公司中央应用研究院板块主要为中建材国际工程和蚌埠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本部的与玻璃等生产线 EPC 相关的工程设计、咨询、监理等业务。公司目前拥有工程设计、咨询、监理的甲级资质，技术力量强大，在工用、民用的建筑、厂房方面拥有较强的技术实力。

(3) 经营模式

1) 显示材料及应用材料板块

超薄玻璃主要由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洛玻集团”）下属企业运营；ITO 导电膜玻璃和 TFT-LCD 玻璃由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下属企业负责运营；液晶显示模组主要是由凯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盛股份”）旗下子公司负责运营。目前显示材料板块产品的细分度和差异度较大，各产品都有独立的销售政策和特定客户群体，从大的地域分布看，超薄玻璃、ITO、TFT-LCD、液晶显示模组以华南市场为主。其中液晶显示模组市场占比约为 20-25%，同时公司是国内最先进的超薄玻璃供应商，是国内最大的 ITO 供应商，是国内率先打破进口产品垄断的 TFT-LCD 玻璃供应商。

公司全资子公司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高纯超细电熔氧化锆产销量连续多年稳居全球电熔锆市场榜首，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高纯超细氧化锆产品全部采用品位高、化学组成以及粒子分布稳定的进口高品位锆产品。在供应渠道方面，蚌埠中恒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是澳大利亚最大的锆英砂供应商 Iluka 公司全球最大的采购商，与其形成了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保证了原材料的质优价廉与稳定供给。

玻璃的主要生产成本由燃料（天然气、石油焦、焦炉煤气）、原料、电力构成，主要原材料为纯碱和石英砂。公司将原料进行多重工艺加工形成成品后销售。

2) 新能源材料板块

新能源方面方向之一光伏玻璃，主要运营主体是公司旗下上市公司洛玻股份，其生产的是双玻组件用超薄光伏玻璃。公司的上游为生产导电玻璃、金属靶材的生产企业，下游企业主要为光伏电站运营商。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第十章中明确提出，大力发展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新能源产业重点发展太阳能热利用和光伏光热发电、新一代核能等技术产业。随着《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相关政策的出台，我国分布式光伏电站迎来爆发式发展。

新能源方面另一方向为铜铟镓硒和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公司已经开发出世界最高光电转化率达 19.8% 的铜铟镓硒发电玻璃，再次打破了铜铟镓硒太阳能电池组件光电转换效率的世界纪录。公司发布国内首个发电玻璃 BIPV 地方标准，建成世界单体规模最大 BIPV 应用示范项目。公司已经成功下线世界最大单体面积碲化镉发电玻璃，转换效率达 20.24%。近空间升华法制造大面积碲化镉发电玻璃技术成功入选 2020 年国家发改委《绿色技术推广目录》。

3) 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板块

玻璃的主要生产成本由燃料（天然气、石油焦、焦炉煤气）、原料、电力构成，主要原料为纯碱和石英砂。目前公司暂无纯碱矿，在通辽、洛阳拥有石英砂矿，纯碱采购现在通过集中招标采购进行，向厂商直接采购。未来天然气也会逐步向厂商直接采购。公司采购的结算方式以现金为主。公司对普通玻璃板块的销售进行统一，由统一的销售团队按照不同区域市场制定相应销售政策，并在同一市场内执行统一销售政策，初步实现了产品集

中销售。

4) 中央应用研究院板块

工程总承包主要为玻璃工程等，根据业主需求，通过前期工程咨询、产业规划、工程概预算等为业主确定适合的产品种类和规模，按照行情确定项目价格，核算成本。凯盛科技作为全国技术水平最高、工程业务发展最早的玻璃设计院，在专业领域具有绝对优势和品牌效应，以招投标方式获得国内外总包项目。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玻璃行业是中国的传统产业之一，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玻璃工业经过三轮高速发展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工业体系，在生产规模、技术水平、产品结构等方面均有了很大的变化。目前中国为世界上规模最大的平板玻璃生产国。

光伏玻璃是指用于在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上的玻璃。光伏玻璃能保证较高的透光率，使太阳能电池接受太阳光辐射而发电，同时又能给太阳能电池起到保护作用，延长其寿命。光伏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会因光伏玻璃吸收及反射阳光而降低，这要求光伏玻璃不断提高透明度，光伏玻璃的透明度取决于玻璃中铁的含量。

公司是中建材集团旗下专注于玻璃新材料等新兴高新技术制造业务及相关产业服务业务的企业集团，经过2014年中建材集团资产重组，公司拥有了包括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洛玻集团、华光集团、耀华集团等已经运营成熟的子公司。

公司下属企业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是新中国第一批成立的全国综合性甲级科研设计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技术水平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其中2015年3月28日，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利用核心技术和装备建设的电子信息显示超薄玻璃生产线，已经稳定生产出0.2毫米超薄玻璃基板。公司新材料产品电容氧化锆国内市场占有率保持在50%以上，市场占有率高。

2015年8月4日，公司与蚌埠市人民政府在合肥签署薄膜太阳能电池项目合作协议。9月25日，公司1.5GW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项目一期正式在蚌埠开工建设。项目全部建成达产后，将成为国内最大的铜铟镓硒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基地。

近年来，发行人大力实施集成化、产业化、工程化、国际化战略，大力发展玻璃新材料产业，拥有玻璃、建筑、新能源、新型房屋、环境污染治理的工程设计、总承包、咨询、监理等甲级资质及对外经营权，产业基地分布国内多个省份，经营网络遍布世界各地。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1、2021年，为实现聚焦主责主业，优化资源配置，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根据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无偿划转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至中建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批复》（中国建材发资本〔2021〕258号），同意公司将所持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装备”）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中建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资管”）。发行人已与中建材资管签署《关于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之无偿划转协议》。上述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2021年，发行人与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材股份”）、蚌埠市华金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华金”）订立了认购协议，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认购公司子公司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股权，认购将以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通过向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转让其各自的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材国际工程”）的股权的方式结算。

根据中国建材发资本〔2021〕363号文，上述重组事项已经获得发行人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同意。2021年12月29日，凯盛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凯盛科技所属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重组方案立项事项的议案》。2021年12月30日，中国建材股份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的认购协议议案。2022年1月10日，发行人完成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流程。

本次交易后，中建材国际工程丰富的玻璃工程业务经验可与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强大的玻璃新材料研发能力相结合，为凯盛科技“3+1”战略中的中央应用研究院的做强做优提供新的发展机遇。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将集科技研发、产业孵化、工程服务等业务于一体，协同效应显著增强，亦将不断提升凯盛科技的核心竞争力和发展潜力。

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显示材料及应用材料	75.86	61.58	18.82	22.75	62.34	50.78	18.54	32.74
新能源材料	42.86	34.40	19.74	12.85	43.57	33.21	23.78	22.88
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	54.84	37.69	31.27	16.45	33.13	25.83	22.03	17.40
中央应用研究院	138.59	107.58	22.38	41.57	14.51	9.75	32.80	7.62
其他	21.27	19.29	9.31	6.38	36.84	31.10	15.58	19.35
合计	333.42	260.53	21.86	100.00	190.39	150.67	20.86	100.00

注：发行人上年同期2020年主营业务情况为未经调整数据。

（2）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公司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板块2021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较2020年增幅超过30%，主要系市场供需结构改善推动整体价格上升，同时收购企业并表贡献部分增量所致；

公司中央应用研究院板块 2021 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 2020 年增幅超过 30%主要系中建材国际工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毛利率下降较多主要系原材料成本和运费上升较多所致；

公司其他板块 2021 年营业收入及成本较 2020 年下降超过 30%，主要系 2021 年将联合装备划出公司，装备板块规模减少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凯盛科技是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二级子公司。公司现有中国工程院院士 1 名、国家级科研院所 4 家、海外研究中心 2 家，国家玻璃新材料创新中心、浮法玻璃技术国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创新平台 18 个。公司旗下二级子公司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是全国综合性甲级玻璃科研设计单位，研发实力雄厚。

凯盛科技目前作为中建材集团新材料科技研发和产业化平台，履行业务管理、融资管理、投资管理及整合并购等职能的业务平台，确立了以玻璃新材料为核心的“3+1”战略布局。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充分发挥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作为中央应用研究院在科研开发和产业孵化中的作用，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旗下显示材料和应用材料、新能源材料、优质浮法玻璃及特种玻璃三大板块齐头并进，致力于建设世界一流玻璃新材料科技企业，打造中建材集团新材料版图的“玻璃新材料”增长极。

凯盛科技将继续坚持自主创新、科技创新、研发高端产品的核心战略，在转型升级和结构调整的过程中，逐渐成为中国玻璃业务的知名品牌、中国新能源业务的知名品牌、国际化业务的知名品牌。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宏观经济形势及产业政策变更风险

国家对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尤其是当经济过热，国家采取从紧的宏观调控措施和产业结构调整政策时，将可能给玻璃行业及相关行业造成一定的冲击。按照《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工作的通知》（国发〔2010〕7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下达 2013 年 19 个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目标任务的通知》（工信部产业〔2013〕102号）要求，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3 年第 35 号公告公布了 2013 年首批工业行业淘汰落后产能企业名单，内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加强。2016 年 5 月 18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建材工业稳增长调结构增效益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6〕34 号，就今后一段时期化解水泥、平板玻璃行业过剩产能，加快建材工业转型升级，促进建材企业降本增效实现脱困发展作出具体部署。计划到 2020 年，再压减一批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能，产能利用率回到合理区间；水泥熟料、平板玻璃产量排名前 10 家企业的生产集中度达 60%左右等。与此同时，国家也是多重政策提振光伏行业。2016 年 4 月 6 日，国家发改委、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国家能源局、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联合对外下发了《关于光伏发电扶贫工作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根据《意见》，2020 年之前，我国将重点在前期开展试点的、光照条件好的 16 个省 471 个县约 3.5 万个建档立卡贫困村，以整村推进的方式，确保每年每户增加收入 3,000 元以上。在国家宏观经济和产业政策不断调整的背景下，玻璃行业的需求可能会放缓，在玻璃行业新增产能仍在快速增加的背景下，发行人面临一定的市场变化及行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2) 政府补助政策变动的风险

近年来，由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大力发展电子信息显示玻璃和新能源产业，先后研发了太阳能光伏玻璃、电子信息显示玻璃、节能玻璃等国际领先的技术，多项技术打破

国外垄断，填补国内空白，因此得到国家、省市等各级政府的大力扶持，每年均获得自主创新专利技术专项资金、高新尖项目政府鼓励资金等补助收入。发行人获得政府补贴额度受国家宏观经济变化、产业政策变动影响，一旦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动，将对发行人利润影响造成一定影响，发行人存在政府补助政策变动的风险。

3) 重大资产重组整合风险

发行人已与中建材玻璃新材料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市华金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订立了认购协议，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认购发行人子公司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股权，认购将以中国建材股份及蚌埠华金通过向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转让其各自的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的方式结算。

根据中国建材发资本〔2021〕363号文，上述重组事项已经获得凯盛科技股东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批复同意。2021年12月29日，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凯盛科技所属中建材蚌埠玻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重组方案立项事项的议案》。2021年12月30日，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交易的认购协议议案。2022年1月10日，发行人已完成了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登记变更流程，中建材国际工程控股股东已由中国建材股份变更为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玻璃新材料研究总院的股东已变更为凯盛科技、中国建材股份、蚌埠华金。

本次交易后，发行人将中建材国际工程纳入合并范围。发行人对中建材国际工程进行实际控制后，双方在后续的发展战略整合、组织整合、资产整合、业务整合、人力资源与文化整合的过程中可能存在风险。

(2) 应对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

1) 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公司将严格依照执行有权机构决议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资金投向，确保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制定专门的债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相关业务部门对资金使用情况将进行严格检查，切实做到专款专用，保证募集资金的投入、运用、稽核等方面顺畅运作。

2)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与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公司债券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公司债券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3) 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聘请受托管理人担任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受托管理人签订《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在公司债券存续期限内，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依照协议的约定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4)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指定专人负责协调公司债券的偿付工作，并通过公司其他相关部门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安排落实公司债券本息的兑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公司债券债券利息和本金偿付日之前的十五个工作日内，公司将成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5) 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按《证券法》《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业协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披露，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发行人在发行阶段或存续期内进行信息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渠道

的披露时间应当不晚于在境内外其他证券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披露的时间。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公司股东和董事会根据不同关联交易决策权限批准关联交易的实施。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签订书面协议，协议内容明确、具体。

发行人根据公平、公正、合理的原则，在履行发行人内部相关决策流程后，按照国内外及当地市场交易原则及交易价格进行交易。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规定执行；无国家定价的，遵循市场价格原则定价；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协议价定价。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协议定价一般按照以市场及成本为基础公允市价进行。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公司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公司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2个月内，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年度中期报告，并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销售	2.75
关联采购	0.80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关联方存款	15.99
关联方贷款	44.33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94.99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截至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当地环保部门关于本公司属于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的通知。若后续收到相关通知，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第二节 债券事项**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137.01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45.97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3.55%；银行贷款余额 71.5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2.25%；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9.4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4.2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1年（不含）至2年（含）	2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97	-	10.00	15.00	45.97
银行贷款	-	26.60	37.19	7.80	-	71.59
非银行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负债	-	-	-	13.94	5.51	19.45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15.4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47.80 亿元，且共有 32.4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凯盛科技 SCP005
3、债券代码	012180048.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5月27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凯盛科技SCP001
3、债券代码	012200080.IB
4、发行日	2022年1月12日
5、起息日	2022年1月14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6月20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凯盛科技SCP003
3、债券代码	012281728.IB
4、发行日	2022年4月28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2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年9月16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3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凯盛科技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1330. IB
4、发行日	2019 年 9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9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本期中期票据附有赎回权，在本期中期票据第 3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发行人有权选择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如在前述赎回权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 20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凯盛科技 SCP002
3、债券代码	012281591.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凯盛科技 MTN002
3、债券代码	101901583.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1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8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4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 1 次，本期中期票据附有赎回权，在本期中期票据第 3 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发行人有权选择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如在前述赎回权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 20 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0 凯盛科技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000077. IB
4、发行日	2020 年 1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1 月 1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8、债券余额	5.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1次，本期中期票据附有赎回权，在本期中期票据第3个和其后每个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发行人有权选择按面值加应付利息（包括所有递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赎回本期中期票据。如在前述赎回权条款规定的时间，发行人决定行使赎回权，则于赎回日前20个工作日，由发行人按照有关规定在主管部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提前赎回公告》，并由上海清算所代理完成赎回工作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2、债券简称	20凯盛02
3、债券代码	163155.SH
4、发行日	2020年2月14日
5、起息日	2020年2月1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年2月18日
8、债券余额	5.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碳中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GC凯盛01
3、债券代码	175842.SH
4、发行日	2021年8月11日
5、起息日	2021年8月1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	2023年8月13日

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4年8月13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公开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凯盛科技GN001
3、债券代码	132100130.IB
4、发行日	2021年10月25日
5、起息日	2021年10月27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年10月27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95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3155.SH

债券简称：20凯盛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2022年1月11日，发行人披露《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2年票面利率调整公告》及《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2年债券回售实施公告》，“20凯盛02”后1年的票面利率下调至3.60%，投资者可选择于回售登记期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

2022年3月18日，发行人披露《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2022年债券回售实施结果公告》，本期债券最终回售金额为1.35亿元，发行人已对全部回售债券进行了转售。截至本报告披露日，“20凯盛02”债券余额5.40亿元，票面利率3.60%

债券代码：175842.SH

债券简称：GC凯盛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期债券相应选择权在报告期内均未触发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842.SH

债券简称	GC凯盛01
募集资金总额	1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9.7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3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发行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行规范，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一致。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本期发行的绿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拟将不低于70%的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下属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项目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营运流动资金，其余部分用于偿还公司其他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发行人报告期内已使用 7.7 亿元用于公司下属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项目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营运资金，已使用 2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其他有息债务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 兆瓦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100%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兆瓦铜铟镓硒薄膜电池组件生产线：100% 高效薄膜太阳能电池背电极玻璃项目：90% 瑞昌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 兆瓦碲化镉薄膜发电玻璃生产线项目：60% 目前上述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良好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3155.SH

债券简称	20 凯盛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公司债券。 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2 月 18 日，若投资者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2 月 18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设计工作流程、安排偿债资金、制定管理措施、做好组织协调等，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内部机制。同时，公司已制定切实可行的偿债制度，并设立偿债账户，提前归集资金，用于向债券持有人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75842.SH

债券简称	GC 凯盛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p>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p> <p>偿债计划：（1）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2）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1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3 年 8 月 1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p> <p>其他偿债保障措施：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发行人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制定了一系列工作计划，努力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兑付的保障措施。包括：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充分发挥受托管理人的作用、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p>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22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乔冠芳、徐晓露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3155.SH
债券简称	20 凯盛 02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36 号
联系人	薛晗、刘胜军
联系电话	010-59833001、010-59833011

债券代码	175842.SH
债券简称	GC 凯盛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姜琪、王翔驹、闫嘉璇、姜家荣
联系电话	010-60837679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63155.SH
债券简称	20 凯盛 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债券代码	175842.SH
债券简称	GC凯盛01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PICC大厦17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1）财政部于2017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2）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3）财政部于2018年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对2021年1月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20/12/31 余额	影响金额	2021/1/1 余额
资产：			
应收票据	3,129,517,273.08	-567,713,161.78	2,561,804,111.30
应收款项融资	1,974,592,911.07	567,713,161.78	2,542,306,072.85

应收账款	11,069,636,607.38	-509,556,481.75	10,560,080,125.63
合同资产	6,289,183,601.26	389,822,150.83	6,679,005,752.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2,574,753.11	-182,574,753.1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82,574,753.11	182,574,753.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325,346.02	365,848.73	374,691,19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267,099,551.93	116,450,830.10	7,383,550,382.03
负债：			
预收账款	998,005,864.51	-998,005,864.51	
合同负债	2,226,828,260.02	883,367,688.54	3,110,195,948.56
其他流动负债	1,881,715,905.57	114,638,175.97	1,996,354,081.54
权益：			
未分配利润	199,503,307.86	-2,917,652.09	196,585,655.77

母公司报表项目	2020/12/31 余额	影响金额	2021/1/1 余额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2,007,043.07	-222,007,043.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22,007,043.07	222,007,043.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823,590,000.00	823,59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3,590,000.00	-823,590,000.00	

（二）主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前期重要差错更正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	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营业收入、总资产、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中国建材国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营业收入： 140.38 亿元； 总资产：355.06 亿元； 净利润：3.16 亿元	新增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国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装备制造	营业收入： 30.21 亿元； 总资产：43.37 亿元；	减少	非主业剥离

		净利润：1.14 亿元	
--	--	-------------	--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总资产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偿债能力得到一定增强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81.07	8.97	61.89	30.99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0.58	-100.00
应收款项融资	17.70	1.96	25.42	-30.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0	0.40	0.05	7,1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6	1.31	1.83	548.09
投资性房地产	0.09	0.01	1.33	-93.23
使用权资产	0.52	0.06	0.22	136.36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发行人货币资金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幅 30.99%，主要系子公司定增和本部发行债券融资所致；

发行人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1 年末余额为 0 亿元，较 2020 年末降幅 100%，主要系子公司合并范围调整，相关资产剥离所致；

发行人应收款项融资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30.37%，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交易减少所致；

发行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7,100.00%，主要系子公司合同资产部分一年内到期，重分类至该科目所致；

发行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548.09%，主要系子公司对外投资，所持股份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发行人投资性房地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93.23%，主要系子公司退市进园，相关资产剥离所致；

发行人使用权资产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136.36%，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810,725.78	241,713.23	-	29.81
应收票据	236,621.46	6,892.82	-	2.91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应收款项融资	177,030.55	16,409.35	-	9.27
固定资产	1,954,475.03	371,191.97	-	18.99
无形资产	393,636.96	22,874.85	-	5.81
在建工程	656,747.78	42,134.06	-	6.42
合计	4,229,237.56	701,216.27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合同负债	16.01	2.37	31.10	-48.52
应交税费	6.05	0.90	9.26	-34.67
其他流动负债	34.84	5.16	19.96	74.55
应付债券	55.30	8.20	28.15	96.45
租赁负债	0.37	0.05	0.11	236.36
长期应付款	35.86	5.32	25.14	42.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	0.44	1.59	86.79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发行人合同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48.52%，主要系内部合并抵消增加所致；

发行人应交税费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减少 34.67%，主要系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同时中央应用研究院板块随着工程项目推进，缴纳相关的应交税费所致；

发行人其他流动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74.55%，主要系本部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增加以及部分应收票据重分类所致；

发行人应付债券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96.45%，主要系发行公司债和中期票据所致；

发行人租赁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236.36%，主要系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发行人长期应付款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42.64%，主要系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1 年末较 2020 年末增加 86.79%，主要系子公司处置固定资产以及收购的公司评估增值所致。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370.74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410.03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0.60%。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237.87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70.9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7.30%；银行贷款余额 297.18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72.48%；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41.9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0.22%。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20.97	-	30.00	19.97	70.94
银行贷款	-	113.04	91.37	48.68	44.10	297.19
非银行贷款	-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6.26	6.23	19.63	9.78	41.90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3.3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67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中国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否	22.75%	制造业	32.68	33.78	50.65	10.69
中建材蚌埠玻	是	50.47%	研发及工	441.04	49.90	168.97	4.02

璃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程服务				
安徽华光光电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	制造业	167.29	57.93	108.78	4.10
中国洛阳浮法玻璃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是	91.88%	制造业	114.42	52.34	45.23	4.40
凯盛玻璃控股有限公司	是	100.00%	制造业	49.03	13.49	23.76	3.77
中国耀华玻璃集团有限公司	是	56.82%	制造业	41.85	6.70	15.17	2.09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不适用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1.27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1.27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1.2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5842.SH
债券简称	GC 凯盛 0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1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用于公司下属具有碳减排效益的绿色项目项目建设，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营运流动资金，其余部分用于偿还公司其他有息债务及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项目进度情况： 成都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80 兆瓦碲化镉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线：100% 凯盛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300 兆瓦铜铟镓硒薄膜电池组件生产线：100% 高效薄膜太阳能电池背电极玻璃项目：90% 瑞昌中建材光电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00 兆瓦碲化镉薄膜发电玻璃生产线项目：60% 目前上述项目建设、运营状况良好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21年3月10日，发行人发布《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

2021年7月6日，发行人发布《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总经理变动的公告》，披露了公司总经理变动的事项。

2021年7月30日，发行人发布《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变动的公告》，披露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的事项。

2021年10月29日，发行人发布《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资产的公告》，披露了公司转让联合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事项。

2022年3月2日，发行人发布《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披露了公司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以上具体公告内容详见 <http://www.sse.com.cn/>。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盖章页)



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9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07,257,841.03	6,188,755,435.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533,148.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366,214,592.60	2,561,804,111.30
应收账款	9,744,806,890.91	10,560,080,125.63
应收款项融资	1,770,305,535.82	2,542,306,072.85
预付款项	4,023,964,388.23	4,083,061,617.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08,662,566.03	3,815,942,040.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55,315,609.03	6,052,115,070.53
合同资产	6,723,514,155.52	6,679,005,752.09
持有待售资产	55,483,550.37	49,667,675.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60,060,263.60	5,039,823.30
其他流动资产	1,452,698,056.48	1,398,401,394.17
流动资产合计	45,068,283,449.62	43,993,712,267.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130,503,583.44	1,516,347,351.22
长期股权投资	1,092,149,885.45	958,110,243.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6,100,942.52	182,574,753.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9,5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8,936,467.54	133,312,206.71
固定资产	19,544,750,282.81	19,631,197,280.72
在建工程	6,567,477,841.85	6,059,337,325.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2,444,148.66	21,967,589.57
无形资产	3,936,369,607.26	3,321,784,340.74
开发支出	2,375,645,378.40	1,852,699,143.57
商誉	396,043,292.49	396,043,292.49
长期待摊费用	137,873,377.34	143,251,187.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5,486,337.04	374,691,194.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0,243,531.50	7,383,550,382.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5,343,614,676.30	41,974,866,291.58
资产总计	90,411,898,125.92	85,968,578,559.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41,472,436.00	16,819,163,083.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461,633,552.54	6,064,236,268.13
应付账款	10,238,386,246.64	11,089,870,580.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00,921,516.16	3,110,195,948.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8,248,614.85	304,504,912.50
应交税费	604,960,641.29	926,444,023.44
其他应付款	2,644,195,926.06	3,686,895,392.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0,477,329.81	5,475,565,323.75
其他流动负债	3,483,552,978.99	1,996,354,081.54
流动负债合计	48,083,849,242.34	49,473,229,613.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277,916,926.63	8,383,648,868.23
应付债券	5,530,233,606.25	2,814,514,037.8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6,818,161.81	11,143,812.39
长期应付款	3,585,758,784.81	2,514,489,196.5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274,456.15	
预计负债	74,708,678.82	92,168,830.19
递延收益	569,636,917.76	590,908,334.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7,296,495.26	159,429,779.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998.2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82,805,025.75	14,566,302,858.43
负债合计	67,466,654,268.09	64,039,532,472.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25,129,793.00	5,025,129,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5,700,380,000.00	4,700,38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5,700,380,000.00	4,700,380,000.00
资本公积	381,747,626.82	2,127,071,816.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44,511,114.07	-236,202,394.39
专项储备	20,728,741.51	18,003,899.75
盈余公积	2,372,839.90	2,372,839.9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890,717.09	196,585,65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27,979,398.21	11,833,341,610.31
少数股东权益	10,917,264,459.62	10,095,704,47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2,945,243,857.83	21,929,046,086.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90,411,898,125.92	85,968,578,559.10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凯盛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71,297,860.88	611,247,283.6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2,117,782,028.95	6,969,805,174.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9,162.06	139,162.06
流动资产合计	13,689,219,051.89	7,581,191,620.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940,771,929.55	7,138,008,559.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47,901,204.96	222,007,043.0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97,590,000.00	823,59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10,771.71	391,478.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51,379,551.59	156,406,976.27
开发支出	1,833,825,239.07	1,454,360,333.4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969,466.20	27,250,385.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597,648,163.08	9,822,014,775.32
资产总计	24,286,867,214.97	17,403,206,395.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050,000,000.00	5,1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4,763,854.16	13,460,017.00
应交税费	7,705,868.59	3,997,870.51
其他应付款	158,988,084.84	733,424,805.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506,579.96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503,277,5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7,815,241,887.55	6,710,882,693.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债券	3,033,246,157.31	816,898,287.0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36,578,100.00	419,816,3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0,000,000.00	6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99,824,257.31	1,596,714,587.04
负债合计	13,615,066,144.86	8,307,597,280.2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725,129,793.00	5,025,129,793.00
其他权益工具	5,700,380,000.00	4,700,38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5,994,390.95	92,152,283.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33,427,423.35	-120,066,721.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2,839.90	2,372,839.90
未分配利润	-1,225,503,377.09	-604,359,080.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671,801,070.11	9,095,609,115.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286,867,214.97	17,403,206,395.35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341,634,631.15	30,887,460,208.85
其中：营业收入	33,341,634,631.15	30,887,460,208.8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1,930,184,243.81	29,542,267,931.11
其中：营业成本	26,052,614,922.23	24,035,754,353.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90,330,350.02	229,273,713.52
销售费用	430,666,083.50	609,767,216.09
管理费用	1,680,656,748.26	1,398,215,485.44
研发费用	1,532,959,721.33	1,427,359,371.97
财务费用	1,942,956,418.47	1,841,897,790.92
其中：利息费用	1,770,851,699.88	1,519,446,395.66
利息收入	156,726,851.33	120,391,511.94
加：其他收益	179,751,260.77	472,998,263.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7,911,981.56	-34,262,918.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611,159.98	51,692,111.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97,448.00	1,372,117.2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2,554,774.51	-41,510,733.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3,300,975.46	-252,486,290.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642,640.24	36,948,924.8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8,303,071.94	1,528,251,640.30
加：营业外收入	186,910,505.02	321,046,036.05
减：营业外支出	35,309,195.92	103,189,640.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9,904,381.04	1,746,108,035.75
减：所得税费用	252,180,417.69	224,240,803.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723,963.35	1,521,867,231.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7,723,963.35	1,521,867,231.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2,169,326.08	452,086,657.7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905,554,637.27	1,069,780,574.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41,529,783.78	-80,251,298.20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4,971,901.25	-63,190,011.2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0,357,732.12	936,192.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0,357,732.12	936,192.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385,830.87	-64,126,203.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293,722.81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5,385,830.87	-52,832,480.48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6,557,882.53	-17,061,286.96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19,253,747.13	1,441,615,933.70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7,141,227.33	388,896,646.5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22,112,519.80	1,052,719,287.1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468,700.00	72,150,584.54
减：营业成本	2,542,452.83	244,455.42
税金及附加	2,184,159.82	616,711.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3,450,005.62	101,143,892.60
研发费用	4,566,037.75	
财务费用	303,897,994.73	164,157,371.63
其中：利息费用	491,579,606.93	523,534,331.88
利息收入	199,321,798.08	366,469,068.23
加：其他收益	-44,955,178.36	10,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7,260,426.60	120,379,236.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4,946,232.64	18,112,089.3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76,323.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050,641.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0,743,026.32	-75,683,251.53
加：营业外收入		94,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500,387.18	3,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3,243,413.50	15,316,748.47
减：所得税费用	2,255,184.24	-486,745.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98,597.74	15,803,494.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498,597.74	15,803,494.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494,144.73	17,031,843.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494,144.7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3,494,144.7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031,843.8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031,843.84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7,995,546.99	32,835,338.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64,886,880.73	30,135,361,109.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56,775,236.90	545,023,166.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74,664,757.66	4,275,651,966.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596,326,875.29	34,956,036,242.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787,092,889.33	26,008,038,725.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45,025,285.26	2,761,397,438.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6,892,447.40	1,200,216,84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6,539,343.20	3,230,772,67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275,549,965.19	33,200,425,68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0,776,910.10	1,755,610,55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769,164.42	21,144,438.8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0,500,867.16	55,437,095.8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0,991,200.66	39,100,826.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4,874,799.80	34,811,761.2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2,693,704.22	1,181,613,293.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5,829,736.26	1,332,107,415.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2,393,677.95	1,348,143,624.4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7,856,402.00	8,11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0,990,663.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661,356.95	1,735,964,909.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8,911,436.90	3,153,209,197.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63,081,700.64	-1,821,101,782.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81,106,026.14	1,584,651,9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981,106,026.14	18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156,443,211.86	25,772,001,783.7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0,769,245.58	15,508,390,109.7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318,318,483.58	42,865,043,793.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137,661,850.17	24,728,341,215.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59,704,039.25	1,987,467,047.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118,257,892.42	281,713,285.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7,948,492.27	15,736,166,81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45,314,381.69	42,451,975,080.0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73,004,101.89	413,068,713.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1,143,855.58	-142,283,529.6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9,555,455.77	205,293,95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0,570,107.79	3,175,276,150.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0,125,563.56	3,380,570,107.79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0,211,400.00	9,025,882.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813,634.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751,583.96	246,809,57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776,618.59	255,835,458.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42,452.83	84.0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26,118.10	25,630,064.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000.00	635,810.6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126,835.95	129,522,534.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250,406.88	155,788,493.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73,788.29	100,046,965.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1,931,507.66	96,248,647.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931,507.66	156,248,647.6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9,17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8,528,717.16	750,838,117.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00	68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8,817,887.16	1,439,838,117.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86,379.50	-1,283,589,47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370,651,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042,150,000.00	7,445,854,8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5,274,650.33	10,670,211,54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97,424,650.33	19,486,718,246.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971,740,000.00	4,075,854,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6,816,675.49	679,232,480.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1,054,069.33	13,673,133,762.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89,610,744.82	18,428,221,042.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07,813,905.51	1,058,497,203.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6,453,737.72	-125,045,300.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760,772.71	483,806,073.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5,214,510.43	358,760,772.71

公司负责人：彭寿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汤李炜 会计机构负责人：韩黎明

